

## 北京市丰台区中小學生健康体检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2026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1010626210200027015-XM001

甲方：北京市丰台区学生体育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北街12号院1号楼

乙方：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云岗镇岗南里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2年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北京市丰台区中小学生健康体检服务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以下合同内容。

### 第一条 体检服务内容

1. 体检方式:入校体检。
2. 体检对象:北京市丰台区范围内的在校中小學生。
3. 体检项目:《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2年版)》文件要求的學生健康体检必查项目。

### 第二条 体检服务期限

1. 体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12】月【31】日止,甲乙双方约定具体体检时间。
2. 体检报告单反馈时限:
  - a. 乙方应于學生体检结束后 2 周内,向學生反馈健康体检结果,反馈内容应包括學生个体体检项目的客观结果。
  - b. 乙方应当于每校体检结束后 1 个月内,以学校报告单形式将学校体检情况反馈到学校。
  - c. 乙方应当于全部体检结束后 2 个月内,乙方完成区级数据分析报告交甲方。
3. 甲方将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及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提供已经完成的体检服务,甲方应据实结算。

###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1. 体检费标准:

學生健康体检费标准为:普通年级學生体检 58 元/人,初一、高一年级体检 61 元/人,住宿生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检测 4.5 元/人,预估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264573.5 元,大写:叁佰贰拾陆万肆仟伍佰柒拾叁元伍角整。

合同总费用根据实际体检人数计算,该费用为项目包干费用,包含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费用。(明细见附件 3)

#### 2. 结算及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预付款(即人民币:¥1632287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陆拾叁万贰仟贰佰捌拾柒元整), 乙方出具等额正规发票。

(2)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5%(即人民币:¥816143 元, 大写: 人民币捌拾壹万陆仟壹佰肆拾叁元整), 乙方出具等额正规发票。

(3)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和体检人数, 乙方提供相关结算材料, 体检收费明细等, 待各体检学校确认无误后, 乙方出具等额正规发票, 甲方支付合同尾款。

####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合作, 需要双方共同努力才能符合市、区级学生健康体检文件要求, 实现预期效果, 故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如下规定:

##### (一) 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双方有要求对方如约履行本合同的权利。
2. 乙双方有按本合同如约履行的义务。
3. 乙双方均应在相关政策法规约束、上级部门要求下规范开展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共同参加北京市学生体检相关会议和培训、共同传达落实会议要求和培训标准。
4. 乙双方对学生体检信息及资料, 均有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隐私权保护的义务。

##### (二)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根据《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2 年版)》中有关健康体检机构条件的规定, 审核查验乙方是否具备办法中规定的健康体检机构资质。
2.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体检服务进行监督指导, 甲方有向乙方提出质询的权利。按照体检项目对体检实施过程提出指导建议和绩效考核指标, 确保达到上级单位要求。甲方对乙方从机构管理、现场管理、数据管理等方面分两阶段进行考核。第一阶段考核成绩在良好以下, 扣除预付款的 2%—5%; 第二阶段考核成绩在良好以下, 扣除其余支付款项的 2%—5%。考核成绩不合格的, 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 甲方有为乙方提供相关支持的义务。甲方应与乙方密切配合, 积极发挥沟通协调作用。甲方应尊重并维护乙方对体检结果的解释, 并及时将乙方的体检通知和安排在教委系统信息平台进行发布。

4. 甲方应按时足额支付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的服务费用。

5. 甲方负责与受检学生及其监护人就体检报告的发放、体检结果的开放和隐私保护问题达成一致，并确保乙方不会因为前述事项对受检学生构成侵权。

### (三)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为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确定的成交单位。

2. 乙方应按照《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2 年版)》中有关规定开展丰台区学生健康体检必查项目。

3. 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工作要求开展工作，乙方有对体检质量严格管理的义务，同时不得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

4.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反馈健康体检项目中体检数据。

5. 乙方需应用体检信息化系统，提高体检质量与效率。

6. 乙方享有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约定的经济权益。

7. 乙方应当严格执行健康体检安全和管理法律、法规、规章、检查技术规范；应当确保体检设施，检查方法符合《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技术规范(2018)》的要求，体检设备检测达标后方可投入使用。

8. 乙方应有合理的体检流程、完善的体检方案、应急预案和人员、物品、用车管理方案等，并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现场体检流程，遵守各项管理制度，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严格排查杜绝各类隐患，保证健康体检安全有序进行。

9. 体检开始前，乙方完成体检信息的收集汇总，合理安排体检日程。

10. 乙方有足够的与学生健康体检项目相适应的管理、技术、质量控制和统计人员；按体检项目确定从事健康体检的人员。体检前要进行岗前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11. 乙方具有与学生健康检查工作和学生常见病检查及防治有关的知识和经验。

12. 乙方专业技术负责人应熟悉本专业业务，技术人员的专业与学生健康检查的项目相符合。

13. 乙方各专业体检医师必须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内科 4 人、外科 6 人、耳鼻喉科 5 人、眼科 3 人、口腔科 5 人、其他技术支持及质控 11 人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14. 乙方体检岗位设置合理，职责明确。带队人员要全面掌握各体检项目的操作规范，做好体检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保证体检质量。

15.体检结束后,乙方应与学校核对当日体检人数双方完成现场确认并提供参检学生人名单;如有重大体征筛查结果及时向学生(家长)、学校进行反馈,并做好追访工作。

16.乙方医疗服务标准规范,医务人员责任心强,服务态度好,做好与学校的沟通和协调工作,避免发生投诉情况。

17.乙方体检服务标准达到《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质量管理与控制指标(2023年版)》文件要求。

18.乙方应与甲方签订学生健康体检数据保密协议(见附件),建立信息保密管理制度,保障学生及其家庭、学校信息不外泄。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是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的一致意思表示,各方均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即构成违约(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3日后,本合同即解除,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2. 双方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若因乙方在提供的体检服务质量上引起甲方、受检学校或学生、家长投诉,乙方应积极应对且承担全部责任,根据体检服务的相关要求,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与投诉方协商解决。在投诉事件的处理过程中,乙方应继续为甲方提供体检服务。

3. 乙方体检过程中涉及医疗事故的,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和《医疗事故分级标准》进行处理。

4. 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不得不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的,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以任何渠道或形式公开或使用体检数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因自然灾害、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条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战争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具有约束力的命令、决定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因素。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部分或者全部无法履行的,双方均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 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间内出具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在出现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双方均应采取适当措施减轻损失。任

何一方因未采取措施或采取措施不当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当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但因一方延迟履行而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得免责。

###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甲方:(盖章)北京市丰台区学生体育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银行账号:

邮编:

联系电话:

日期: 2026年3月9日

2026.3.10

乙方:(盖章)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银行账号: 0200006409200016547

邮编: 100074

联系电话: 19269261557 15601001061

日期: 2026年3月9日

2026.3.10

附件 1:

学生健康体检数据保密协议

甲方:北京市丰台区学生体育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乙方: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为加强北京市丰台区学生体育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相关系统数据的安全保密管理,双方签署本保密协议,除甲方有国家保密信息标定,确保数据的安全保密,促进数据合法、有效利用,防止发生失泄密事件,防范非法使用行为,请甲乙双方认真阅读本协议并签章确认。

甲、乙双方就《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所涉及的系统及数据安全达成如下一致:

一、需要保密的信息

本协议保密信息指:所有与项目相关的数据、程序、协议、计划、图表、模型、参数、标准、文档、图形等文件材料,特别是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数据文件成果物(学生数据、体质健康数据)。

二、保密责任

1. 乙方明确,自甲方处所接收的文件(包括电子和纸质)为甲方所有,甲方拥有以上文件的知识产权。乙方承认甲方在本协议规定的保密信息上的利益和一切有关的权利,乙方应当考虑甲方的利益对该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防止有意或无意的泄漏。

2. 乙方应采取尽可能的措施对所有来自甲方的保密信息严格保密,包括执行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

3. 甲方为基础数据的管理和提供方,甲方拥有所有数据的全部所有权,乙方需在甲方的授权下使用数据。乙方承诺对甲方以书面、电子文本、电子数据等方式提供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4. 乙方同意仅在为实施项目时使用保密信息,绝不与项目无关的目的使用保密信息。

5.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把保密信息和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仅可向有知悉必要的乙方人员披露,

同时仅为甲方项目所需使用)。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上述保密信息，不得泄漏或遗失。乙方亦不得依据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就任何问题，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任何建议。

6. 若乙方确有需要向第三方展示甲方保密信息，需提前向甲方以一事一议的形式提交书面申请，由甲方签字盖章同意后方可施行。未经同意，严禁乙方将甲方保密信息向第三方展示。如有违反，乙方须承担全部后果，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责。

7. 项目集成过程中，如因项目需要，乙方需采购第三方软件或软件服务并向第三方披露甲方数据的，乙方需以数据最小化为原则，明确数据范围及用途，并与第三方签订数据安全保密协议，确保甲方数据安全。

8. 乙方需加强自身保密意识及保密措施，从管理及技术方面保障甲方数据安全，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约束监督员工，防止个别员工将甲方数据泄露。

9. 乙方员工违背上述承诺，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或依据该等保密信息向第三方作出任何建议，都将被视为乙方违反本协议。

10. 甲方保留在甲方认为必要及合理的情况下收回所提供的文件、数据及其使用权的权利，但前述权利的行使将不会影响乙方对项目的实施。

### 三、争议解决和适用法律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和适用。对因本协议或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而发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或程序，甲乙双方同意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四、其他

本保密协议生效的前提为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危害社会安全，不损害国家利益。下列信息不构成本保密协议所指的保密信息：

1. 甲方已经公开的信息；
2. 甲方公布前，乙方已经知道的信息；
3. 非乙方过错导致公开的信息；
4. 甲方对乙方没有发布限制要求的信息。

### 五、本协议涉及人员

本协议涉及相关人员详见附件2《乙方涉及人员信息表》。

### 六、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无限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Party A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Party B representative, Yang Meizhi (杨妹雅).

Handwritten date: 2020.3.10.

## 附件 2:

乙方涉及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名称	工作年限	执业地点	本项目中 担任岗位 /职务
一、专业技术人员								
投入本项目的体检专业技术人员中,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占比达到 76 %。								
1	郭建花	女	53	本科	副主任医师	3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内科
2	苏景致	女	39	本科	副主任医师	16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内科
3	王玥	女	32	硕士	主治医师	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内科
4	王涛	女	52	本科	副主任医师	29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内科
5	张京	女	35	硕士	主治医师	12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内科
6	张艳	女	56	硕士	主任医师	33	云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内科
7	杜朝晖	男	54	本科	主任医师	3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8	刘勇	男	48	本科	主任医师	24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9	张慧力	男	53	硕士	主任医师	28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10	陈豪	男	32	硕士	主治医师	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11	谭云宾	男	42	硕士	副主任医师	1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12	高满仓	男	44	本科	副主任医师	14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外科
13	刘秀平	女	48	硕士	副主任医师	23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耳鼻喉科
14	马玉茹	女	54	本科	副主任医师	3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耳鼻喉科
15	郭马森	男	32	硕士	主治医师	3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耳鼻喉科
16	高子淇	女	40	硕士	副主任医师	1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耳鼻喉科
17	王士杰	女	52	硕士	主任医师	29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	耳鼻喉科

							一医院	
18	宋青玲	女	34	本科	副主任医师	8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耳鼻喉科
19	赵晓红	女	54	本科	主任医师	31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
20	周鹏	男	35	博士	主治医师	11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
21	董白霞	女	50	博士	副主任医师	27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
22	王贵攀	男	41	硕士	主治医师	10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
23	夏忠华	女	47	硕士	副主任医师	16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眼外 观)
24	刘怡然	女	26	硕士	住院医师	2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眼科(眼外 观)
25	吕源	男	36	本科	主治医师	11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口腔科
26	李艳琳	女	44	硕士	副主任医师	21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口腔科
27	冯立晓	女	44	硕士	副主任医师	21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口腔科
28	杨保兴	男	40	硕士	副主任医师	15	云岗社区卫 生服务中心	口腔科
29	孙一丹	女	36	硕士	副主任医师	10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口腔科
30	单清爱	男	50	本科	主任医师	27	中国航天科 工集团七三 一医院	口腔科
二、为本次学生健康体检项目配备的管理、技术、质量控制和统计人员								
(一) 管理人员								
1	季敏	女	46	硕士	研究员	24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七三一医 院	项目组长
2	韩瑀璠	女	30	本科	中级主管	10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七三一医 院	项目统筹
(二) 技术人员								
1	李海樱	男	46	本科	工程师	24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七三一医 院	信息系统 管理员
2	徐双双	女	33	本科	工程师	10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七三一医 院	信息系统 管理员

(三) 质量控制人员								
1	金丽	女	51	本科	副主任医师	3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质控组长
2	郝薇	女	46	本科	副主任医师	23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质控专员
(四) 统计人员								
1	周岩晴	女	37	本科	中级主管	1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统计员
2	黄慧颖	女	38	本科	中级主管	17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统计员
三、其他人员 (包含后勤保障人员, 报告与咨询人员, 安全与应急人员)								
1	何勋	男	30	本科	中级主管	8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后勤保障人员
2	刘巍	男	38	本科	中级主管	18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安全应急人员
3	郭艳青	女	51	博士	主任医师	2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七三一医院	报告咨询人员

附件3：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11010626210200027015-XM001/第二包：学生体检服务2

项目名称: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 2026 年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体检内容	单价(元) (元/人)	人数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p><b>普通年级学生体检内容</b>                      形态指标:身高、体重、腰围、臀围(体检次数:1次)                      内科:心、肺、肝、脾, 血压, 肺活量(体检次数:1次)                      外科:头部、颈部、胸部、脊柱、四肢、皮肤、淋巴结(体检次数:1次)                      耳鼻喉科:听力、外耳道与鼓膜、外鼻、嗅觉、扁桃体(体检次数:1次)                      口腔科:牙齿、牙周(体检次数:1次)                      眼科:眼外观(体检次数:1次)、远视力(体检次数:2次)、屈光度(体检次数:2次)                      检验科:血红蛋白(体检次数:1次)                      备注:小学一年级检查听力。</p>	58	48109人	2790322	★单价最高限价59元/人,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	<p><b>初一高一学生体检内容</b>                      形态指标:身高、体重、腰围、臀围(体检次数:1次)                      内科:心、肺、肝、脾, 血压, 肺活量(体检次数:1次)                      外科:头部、颈部、胸部、脊柱、四肢、皮肤、淋巴结(体检次数:1次)                      耳鼻喉科:听力、外耳道与鼓膜、外鼻、嗅觉、扁桃体(体检次数:1次)                      口腔科:牙齿、牙周(体检次数:1次)                      眼科:眼外观(体检次数:1次)、远视力(体检次数:2次)、屈光度(体检次数:2次)、色觉(体检次数:1次)                      检验科:血红蛋白(体检次数:1次)                      备注:初一检查听力, 初一、高一检查色觉。</p>	61	7555人	460855	★单价最高限价62元/人,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	<p>住宿生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检测</p>	4.5	2977	13396.5	★单价最高限价4.5元/人,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总价(元)				3264573.5	